

排示范资金62亿元。为强化责任、保障示范实施效果,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与示范省签署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协议,并采取系列措施,加强引导监督,扎实推进示范工作:一是创新专项资金安排模式,建立示范资金安排方案和实施方案报备制度;二是加强技术支撑,积极推动农村环保技术政策制定工作;三是强化监督机制,建立示范资金预算执行调度与通报机制、预算执行与资金安排挂钩的联动机制、示范工作沟通协调机制和情况反馈机制。

#### 四、扎实推进财务资产管理工作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修订印发《环境保护部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环境保护部机关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配置标准》等规定。推进财务管理规范化和科学化,首次在机关运行财务报销系统,提高财务核算工作效率。严格资产管理,规范资产处置及审核,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实现动态监管。认真组织资产清查,对2009年9月30日前发生的国有资产投资、出租出借情况进行全面清理,进一步摸清底数;组织完成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改制过程中的资产清查工作。

#### 五、不断拓展内部审计业务领域

2010年内部审计工作重点围绕建章立制、积极配合环境审计工作以及“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等展开,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一是初步建立内部审计规章制度,规范内部审计工作。重点拟定《环境保护部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环境保护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两项制度,拟定《关于加强全国环保系统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意见》。通过建章立制,规范、指导直属单位和环保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避审计风险。二是积极配合审计署审计工作,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主要配合审计署开展2009年预算执行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以及基金会玉树地区抗震救灾资金物资审计检查等工作。会同审计署深入研究环境审计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水环境审计评价指标体系,积极推进环境审计工作。三是认真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审计监督。共组织完成7位领导干部离任审计工作,学习借鉴审计署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方法,探索如何科学、全面地评价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四是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建立长效机制。组织整改2009年“小金库”专项治理问题,开展2010专项治理工作,并将2010年专项治理工作与委托业务费检查工作相结合,研究制定长效机制,保障专项治理工作成效。

#### 六、认真开展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查工作

按照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查部领导小组统一部署,成立了分管部长任组长、相关司局参加的专项清查领导小组,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清查的各项工作。一是制定专项清查方案,开展环境保护部本级专项清查工作。二是加强与部级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分管片区的沟通与联系,积极指导环保系统的专项清查工作。三是认真开展对重点检查省份的专项督查工作。四是认真分析总结强农惠农资金使用管理

存在的问题,结合现场督查情况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 七、积极推动环保部门参与综合决策

以投资分析、形势分析和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三项工作为切入点,积极推动环保部门参与综合决策。一是结合环保投资研究项目,进一步拓展领域,完善工作机制,从国家、地方、重点行业、金融领域4个方面,组织编写2009年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报告,探索界定环保投资口径和优化环保投资核算体系。二是按照建机制、布点面、强内功、促提升的思路,组织开展1~3月、1~6月、1~9月形势分析工作,强化对试点城市指导,形势分析工作逐步打开局面,对环保管理的支撑作用、对重点工作的调度作用初步显现。三是在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衔接的基础上,立足集成创新,制订环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实施方案,为开展“十二五”环境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奠定坚实基础。

(环境保护部规划财务司供稿 刘小林执笔)

## 民用航空运输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民用航空运输业财务会计工作按照十七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民航工作会议精神,创新思路,完善制度,加强管理,深入实施各项财经政策措施,努力提高行业经济效益,积极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取得显著成效。

#### 一、着力构建财经政策体系,创新宏观调控手段

积极争取机场建设费征收延期,改革民航基金征管方式,研究制定相关配套办法。修订中小机场、远程国际航线补贴和基建贷款贴息管理办法。制定鼓励引导民间资本投资民航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实现民航国际航线运输收入和飞机租金营业税免征。落实国际航线和国内支线进口航材关税减免。争取燃油附加营业税减免延期。延长航空公司第三者战争责任险政府担保期限。认真研究制定民航“十二五”财税、资金规划。开展民航产业投资基金研究。编发15期《民航财务情况》。保障抗震救灾、应急救援等资金需求。拨付玉树地震救灾资金1000万元。完成对航空公司安全投入保障考核。定期做好宏观经济和行业运行态势分析,为领导提供决策参考,为行业调控提供依据。

#### 二、积极推进财务改革,努力提高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

认真研究民航增值税转型问题。组织开展民航非税收入收缴改革前期准备工作。完成民航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重新审核报批。实行民航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推动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建立财务资金动态监控,财务信息管理系统(二期)投入运行,实现对150家预算单位的实时监控。完善行业财务服务保障机制,指导对口业务单位准确定位,提高

服务质量。充分发挥清算、保险经纪等职能单位在构建行业诚信体系、整合市场资源、服务民航主体中的积极作用,推动民航审计中心成立。积极主动支持首都机场构建法人治理结构、空警系统薪酬规范以及机场公安、空警财务体制改革等。认真配合有关部门顺利完成空管管制员工资改革。稳步推进民航统一清算系统平台建设,完成系统开发、设备配置和功能验证。

### 三、全面推进科学化、精细化财务资产管理

完善民航财务制度体系,研究出台10项制度,涉及会计制度、信息管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资金拨付、安全投入等。科学预算,精细化管理,努力保障直属系统正常运行,加强空管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机关依法行政需求,保障局本级专项任务135个。减轻高校债务负担,积极支持后勤部门做好机关服务工作。做好外汇限额管理,保障合理用汇需求。根据实际做好预算调整工作,加大预算执行力度。做好民航政府性基金清缴工作,规范采购和资产管理,降低行政成本。积极推进政府采购实施,开展培训工作。规范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处置,配合做好首都机场资产转让等事宜,督促首都机场按照依法合规、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原则尽快推进。研究出台理顺首都机场集团资产和财务管理关系的相关文件。

### 四、完善财务监督机制,提高遵纪守法意识

以“小金库”治理为契机,着力完善审计监督机制。跨年度“小金库”清理和财经纪律大检查工作取得成效,各单位遵守财经法纪的意识显著增强。组织京外二级单位开展津补贴自查。规范经营性资产,对350家经济实体进行调研整改。完成民航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治理抽查工作。积极开展自查,配合审计署对2010年部门预算执行、机场建设项目审计。同时,配合财政部对2009年部门决算及有关项目核查,以及国家发改委对扩大内需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配合国家税务总局组织行程单专项检查。完成民航收费许可证年检工作。

### 五、提高综合素质,涵养职业操守

制定《民航财务人员职业操守准则》,培养财会人员的诚信意识和道德责任感,建立和完善自律机制,提高财会人员职业操守。注重提高财务人员遵纪守法、廉洁奉公的自觉意识,构筑反腐倡廉思想防线。按照新思路、新内容、新形式的要求,努力办好第13期中青年财会干部研修班。组织局机关及直属单位财务人员完成会计继续教育。积极开展信息系统、政府采购、预决算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严把资质能力关,认真选拔高素质专业人才,完成2009年度民航会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审定。在实践中锻炼选拔人才,尤其是在审计检查、规范经营性资产管理等专项检查中,培养财会干部依法理财的职业习惯。加强文化建设,提高综合素质,在财务系统营造好学勤学、多学面广的文化氛围。

(中国民用航空局财务司供稿 刘金波执笔)

## 广播电影电视事业 财务会计工作

2010年,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以下简称广电总局)财务会计工作紧紧围绕广播影视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财务在广播影视工作中的基础和保障作用,为推动广播影视各项事业、产业快速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 一、提供广播影视发展资金保障

为配合广播影视事业发展,广电总局财务部门积极争取各项资金,实现了资金持续快速增长。同时,积极协调通过中央财政转移支付支持地方广播影视单位专项资金,用于广播影视村村通工程、西新工程、农村电影放映工程、扶贫救灾、灾后重建、少数民族语言电视电影节译制、文化产业发展等各个重点项目。各项资金的落实,有效地保障了广播影视宣传中心工作,有力地推动了各项重点工程建设,支持了广播影视事业产业的发展。

### 二、完善广播影视预算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预见性和准确性,广电总局财务部门以加强项目库和项目支出定额标准建设为着力点,推动预算编制工作科学化和精细化。起草《广电总局项目库管理暂行办法》,明确项目分类和项目库管理流程,细化项目申报和评审的内容和程序;结合实际,修订《西新工程运行维护经费定额标准》、《发射系统运行维护经费定额标准》。同时,继续狠抓预算执行工作,召开广电总局2010年预算执行工作会议和专题预算执行分析会。制定《广电总局预算执行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预算管理责任,明确预算执行与预算编制挂钩制度、财务先进集体一票否决制度等激励约束制度,实现预算执行制度化、规范化,预算执行管理工作初见成效。

### 三、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

2010年,广电总局各级次行政事业单位全面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实施工作,实现资产的动态化管理,并利用系统顺利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的审核上报工作。为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草拟《广电总局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规定》和《加强总局直属事业单位资产捐赠、调拨管理的若干规定》,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程序。另外,根据中央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要求,及时完成对所属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以及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转企改制涉及清产核资事项的审批工作。

### 四、加大政府采购管理力度

为确保广播影视政府采购活动规范有序、公开透明,广电总局财务部门进一步加大管理监督力度。继续完善政府采购专家库,增补广播影视政府采购评审专家151人,强化